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HUAJ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延長條件達成日期
有關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有關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收購恒利豐商城(大連)有限公司的全
部股權及債務**

茲提述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收購恒利豐商城(大連)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及債務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收購事項」)。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本公告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收購事項之補充信息。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條件達成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訂約方同意之較後日期。由於完成收購事項需要額外的時間準備，該協議之訂約方已同意將條件達成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訂約方書面同意之較後日期。

除上述延長條件達成日期外，該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和條件均保持不變，並具有完全的效力。

承董事會命
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譚家龍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孟廣寶先生、張曄女士、黃秀梅女士及包麗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柏林先生、沈若雷先生及潘治平先生組成。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